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企業參訓須知

為了鼓勵高中職畢業生先就業再升學，勞動部特別推動「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為協助企業端能提早籌備優質人才，特規劃企業內訓及工作崗位訓練計畫方案，歡迎企業主動報名申請！

Q1安排訓練計畫的目的？

由企業自行培訓員工所需技能，透過「做中學」方式，可有助於企業經驗傳承，並強化員工對企業的認同感。

Q2訓練計畫有哪些類型？

「工作崗位訓練計畫」—企業依照職缺所需要的知識或技能，安排職場導師提供職場引導及工作崗位訓練，並依照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規劃訓練內容、輪調方式、職場學習及考核標準，另外，企業每訓練1名青年，可補助訓練指導費每人每月5,000元。

「內部訓練」—員工數達200人以上的企業，可運用公司原有的內部員工培訓機制自行規劃訓練內容，提供青年職務訓練。但以內部訓練方式申請者，不得申請訓練指導費。

Q3申請時間？

截至**111年4月18日**前。

Q4受理申請單位？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地址
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02-89956399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
桃竹苗分署	03-4855368	桃園市楊梅區中山路251號
中彰投分署	04-23592181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100號
雲嘉南分署	06-6985945	台南市官田區工業路40號
高屏澎東分署	07-8210171	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105號

Q5 申請方式與流程？

工作崗位訓練計畫	內部訓練計畫
步驟1 職缺審查通過後，在111年4月18日前，於計畫網站填寫「工作崗位訓練計畫申請表」，自行下載用印，並檢附文件，再上傳系統申請，或向主要工作(訓練)所在地的分署提出書面申請。 [*檢附文件(1)工作崗位訓練計畫申請表。(2)職場導師資格證明文件。(3)最近一期勞工保險費繳款單及明細表影本。] 步驟2 分署辦理計畫審查，審查通過後將於統一時間於網站公告職缺。 步驟3 企業每訓練1名青年，補助訓練指導費每人每月5,000元。	步驟1 職缺審查通過後，於計畫網站填寫「內部訓練資料表」，自行下載列印，再上傳系統申請，或向主要工作(訓練)所在地的分署提出書面申請。 步驟2 分署辦理計畫核定後，審查通過後將於統一時間於網站公告職缺。 *以內部訓練方式申請者，不得申請訓練指導費。

Q6其他配合事項？

1. 企業應自青年到職投保就業保險日與離職退保日起15日內，於本計畫網站登錄青年錄訓、結訓、離訓及退訓等資料。
2. 按月評量青年所撰寫的訓練雙週誌。
3. 於青年結訓日起30日內，至本計畫網站填寫學習成效。
4. 給予青年職場導師公假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或分署辦理的講習或活動約1年1次/天。
5.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或分署得會同相關機關派員實地查核、電話抽查或郵寄問卷等，企業應配合提供相關資料供查對。
6. 訓練計畫經過分署核定後，如果需要變更訓練計畫應在本計畫網站填報及列印，再上傳系統申請，或向主要工作(訓練)所在地的分署提出書面申請，經分署核定通過後，才可以變更。